

評判 評判標準按照下列諸點分別給分(甲)事實調查之

精確(百分之四十)(乙)思想結構之縝密(百分之

三十)文字敘述之簡明警策(百分之三十)評判員

由本會聘請學術界名流充任之名單待後公佈

名額 徵文名額大學組擬取五名至十名中學組擬取十名至卅

名

獎品 比賽優勝者除本會分別酌獎金銀獎章及獎狀書籍文具

外大學組第一二中學組一二三名加獎勵學金有差獎金

額之支配應以徵求獎金所得為標準待再公佈

民國二十三年月日

中華民國拒毒會教育科佈

函牘

復僑務會送南大與華僑

昨准

大函轉全國報紙展覽會籌備處來函徵集華僑刊物

等由附徵集陳列辦法一份准此茲將南大與華僑由第八卷第一

號起至第十二卷第四號止共二十一冊并南大與華僑季刊概況

一紙送上即請

察收為荷此復

僑務委員會秘書處

私立嶺南大學校長鍾榮光 廿三·九·廿四

團體及個人消息

△籌建南大同學總會所已出發▽

十月四日下午四時籌建同學總會所職員暨同學總會顧問鍾榮光校長函邀留省同學數十人在長堤一景酒家開會討論籌建南大同學總會所進行辦法先由同學會長陳肇祥報告籌建南大同學總會籌備經過後經眾一致通過即日開始進行先發給各社或班代表臨時收條向各該班或社友收集現款限一個月內結束所得現款交南大銀行或廣州市太平南路廣東信託公司代收即開始動工建築務期於廿四年同學日舉行落成典禮並由出席各同學即席認捐以為之倡隨即開捐各同學認捐非常踴躍計是夕共捐八百餘元同學對於此會所之重視可知據陳君云京滬及外國同學則由該地同學就地捐集並擬日間親往港向各同學募集云

△大學學生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廿三年九月廿二日

地點：大學俱樂部

出席者 潘永炎 方魯池 劉仲謙 陳蔭興 張天祐

黃惠光 李成枝 黃子祥 黃西平 黃仲宣

劉靖波 林子文 曾素蘭